

李天然著

老學辨正解

經卽道
解德

正學社發行

序

老學如鎖，研究老學如以鑰開鎖，把握了他的匙鑰，則老學不難迎刃而解；不明其鑰，而專攻文理與字義，必輕輕難通；古今解老者不下數百家，多不知老學有二鑰，其二鑰爲何？卽道學口訣，與邏輯學奧也；老氏全書，除道學（德書在內）之外，還有一貫的邏輯學理，爲世人所不知，老氏的邏輯學理則，不名爲邏輯式，也不名爲法學式，而名爲「稽式」，（見王 本第六十五草本書五十六頁）稽式者，卽辨正式也；蓋兩者稽式，正負乘一，乃宇宙之原律；老氏以道學學理爲經，以稽式學理爲緯，而演成一部道德經；故道德經全書。除道學外，幾無一段一句不潛有邏輯學的義意，不過因古

RWT-217/14

文的軒隔，及原文的間有竄落，令人不易了解，致使後人多誤老氏爲絕對主義者，或與世矛盾者，皆不明老氏真義也；我今本乎道學真法，及邏輯學義，注釋老子全書，諺名爲「老學辨正解」；這種解法，乃古今所罕有，因其罕有，故不免令人詫異，因爲世人，多見玄哲學的解老，少見道學的解老，尤少見道學兼邏輯學的解老之故也。今以王^弼本爲主，刪去原有的章篇，（按道德經是老氏隨機而寫的札記，本無章篇之可言，所有章篇，當爲後人所加，——胡適先生亦有此說，）視原文的意義而別爲段落，依乎道學化邏輯化的原則以解之，是否有當，尙祈詮古家指正。

老學辨正解

(即道德經解)

『道可道。非常道。名可名。非常名。』(開筆標明全書之兩大支柱——道專與名學) 道可以道道之者，則非道之正常，乃道之權變，道之正常，無道之可言，是道不可道也；名可以名名之者，亦非名之正常，乃名之權變，名之正常，無名，可加，是名亦不可名也。『無名天地之始。有名萬物之母。』道之正常無道之可道，亦無名之可名，我們只有以「X」代之，「X」乃無可道無可名之極象，是即天地宇宙之始；故無名為天地之始，淪到有名(即先象可名，有道可道，可以道名，可以名名之時，即是已有先象，先象在萬物之先，即萬物之母也；故有名為萬物之母。『故常無欲以觀其妙。常有欲以觀其徼。』徼音叫，關竅邊徼也，妙，妙相靈體也。) 既然無名名無道道是天地宇宙之始，故正常無欲，物象寂隱時，則觀其無邊無窮靈體妙相——不可道之道不可名之名「X」，「X」正常有欲，天癸流行物欲有作時，則觀其可道可名之關竅或邊塞，關竅邊塞即權名之名權道之道也。『此兩者同出而異名。』靈妙與邊徼二者，名義雖異，而同出於

「X一則也。」同語之玄。玄之又玄。衆妙之門。」（玄與元通）靈妙與邊微異名，則，是兩性一元也。妙元微元，同謂之元，妙微「稽式」，「玄之又玄，妙微「交乘」，」元之又元；即成「X」，「X」乃宇宙衆妙倫所同出之二一法門也。

按：妙卽性也，微卽象也。亦卽命也，二者依乎道之法訣人人可見，故云觀妙觀微。
• 又讀此書的人，必先了解老子的稽式學理，（參序文）及辨正法學理。（參拙著哲學方面的創造與研究全書）

「天下皆知美之爲美。斯惡已。皆知善之爲善。斯不善矣。」美惡非絕對，美惡由稽式辨正而來，美可稽辨爲惡，惡可稽變爲美，善惡非絕對，善惡亦由稽式辨正而成，善可稽辨爲不善，不善可稽辨爲善，故天下人皆知美之爲美，美成了普遍性卽不足爲美而轉爲惡；天下人皆知善之爲善，善成了通俗性卽不足爲善而辨爲不善。「故有無相生。難易相成。長短相較。高下相似。音聲相和。前後相隨。」美非絕對，美可變爲惡，善非絕對，善可變爲不善，故有與無，難與易，長與短，高與下，音與聲，前與後等等，亦皆非絕對，善惡互辨相，有與無相生，有可生爲無，無可生爲有，難與易相成，難

可成爲一，長可成爲難；長與短相較，長可較爲短，短可較爲長，高與下相傾，高可傾下，下可傾高；音與聲相和，音可和聲，聲可和音；前與後相隨，前可隨後，後可隨前。是以聖人處無爲之事，行不言之教。萬物作焉而不辭，生而不有，爲而不恃，功成而弗居。『既然有無相生，難易相成，正負兩者，稽式互辨，所以有道識時的聖人，「處事」則以無爲稽有爲，「行教」則以不言稽有言；萬物既然作矣，則順其自然以應以理而不却不辭，萬物既然生矣，則猶如無有以處以理，處理爲之而不自矜自恃，處理功成，而不自居其成；鑒於成可辨毀，有可稽無，生可變滅也。』夫唯弗居。是以弗去。』去亦毀也。聖人處無爲之事，行不言之教，功成而不居其成，因其不居于成，故以其成永遠稽止，故其功不毀不去。

『一不尚賢。使民不爭。不貴難得之貨。使民不爲盜。不見可欲。使民心不亂。』不尚賢，不以敦樸爲高，則民不爲賢而爭競；不以難得之物爲貴，而以養除之貨爲貴，則民不遺賸而盜貴；不見可欲之事物於民，而以望欲之事物示民，則人心不亂。『是聖人之治。虛其心。實其腹。弱其智。強其骨。常使民無知無欲。使夫智者不敢爲。』

卷之五 聖學正解

也。一既然尚賢，貴賤必分，見欲亂心，所以聖人之治天下也，當其必志，而得其倫智，實其食腹，強其骨，而民無非分之智，而妄貪之欲，如此，則使夫愚與智，而人無所售其技，而不敢有所作爲矣。一爲無爲。則無不治。一聖人非絕對的無爲，即有所爲，也是爲其無爲，爲其無爲即是本其無爲之旨，不尚賢，不貴賢，不見欲，順其自然而爲之，則天下無不治矣。

以其永無止息，則天下無不治矣。一按：縱欲主義與有爲主義，（即人爲主義或進取主義。）可促社會進步，但爲人必煩惱；抑欲主義與無爲主義（即自然主義或保守主義。）可使人心靜安，但社會難進步，兩者相辨爲用，則無流弊；老氏當是主兩者精式者，但察其時弊，故其後者爲以要而不昧不強，萬物得然主矣。

一觀一道理而用之。或不爲淵分。則萬物之宗。極其銳。輕其紛。和其光。同其塵。人湛今似或存。吾不知誰之子。象帝之先。一此專言道也。沖，流活也。湛，寂也。深貌。象，似也。先，母也。一。道要活用，當機而行，或不至盈溢乎淵外，而增益乎光內，倘盈溢乎淵外，則喪失個體，而萬物雖非通萬物之宗主，而無萬物之宗生和順。以萬物

非人之個覺不得超證；故曰似萬物之宗。畏其決溢乎淵外，故要折挫其剛銳之鋒，解說其種迥一覺之糾紛，以和合其靈元，靈元既合，通覺隨處——金、石、水、火、風、土；種覺懷粹——性系親屬，亦同靈元之和而合；此時則淵深沒滅兮，而又似或存以成爲似沒，或存不可捉摸之景，吾不知其爲誰之子「由誰而生」？又曾似上帝之先，爲上帝之母「無從而生」。

按：知其爲子而不知其爲誰之子，是不決定意的有生論；象帝之先又似爲上帝之母，是不決定意的無生論，二者相式相乘，則老氏起無生有生之辨正論有無疑。

「大地不仁。以萬物爲芻狗。聖人不仁。以百姓爲芻狗。」此老氏憤世憤世之言也。芻狗賤畜也。大地所演之弱肉強食，此大地之不仁也；追問所演之誰追辦法，此聖人之不仁也。

按：誰追則爲百姓聖人所定，剝削奴從之帝國主義行爲，老氏反對此制，故有此言。謂聖人亦不仁也。聖人謂實無方，即謂不固，實者中謂實出，實者不固。

「天地之間其猶橐籥乎。虛而不屈。動而愈出。多言數窮。不如守中。」（彖音拓，

古文爲固。簪吾藥。囊中實，簪中空。天地之間卽人世間，猶囊之與簪，一實一虛，虛實稽式辨成爲一，雖是虛實稽式，但虛者中空而不屈，實者中動則愈出，故實不如虛；吾人處世，多言則實動而出，其數必窮；窮則屈；若欲不屈不窮，不如守乎中正，當言則言，不當言則不言，而後稽式合中。

『谷神不死。是謂元牝。元牝之門。是謂天地根。縣縣若存。用之不勤。』（此專言道也，牝，母也。元牝卽元母。谷神者藏於深谷——命宮之神髓也。勤依古注壽也。空谷之神髓不死，才謂之元始之母，元母之門——命門，卽是天地之根；不單爲天生地之根，而且是生人生物牛靈之根；其功能是綿綿不斷，連續若存，千百萬世，用之盡。

『天長地久。天地所以長且久者。以其不自生。故能長生。是以聖人後其身而身先。外其身而身存。非其無私邪。故能成其私。』天長地久，卽宇宙無終，天地所以無終的原因，以其不自私其生也，自私其生而生萬物，故能長生不滅；天地不自私其生故能長生，是以聖人不先其身而身反先，外棄其身而身反存；這不是因其不自私邪？……

不私反能成其私，而身存身先矣。

按：此後先外存私公稽式辨正之理也。

「上善若水。水利萬物而不爭，夫唯無爭故無尤。」夫唯無爭故無尤句原在次節之末，依陳桂說移此。……水，柔也，母性化也。……慈柔上善的母德若水，水利育萬物而不與萬物爭；聖德之人救度萬靈（摩靈在內）而不與萬靈爭，唯其不爭若水，故上善的聖人無尤無咎。

「處衆人之所惡。故幾於道。居善地。心善淵。與善仁。言善信。正善治。事善能。動善時。」「幾與及通，正，政也。與，交接也，」處理衆人之所傳惡者，而不處理衆人之所寶貴者，則及入于道，——即所謂不貴難得之貨，化朽腐爲神奇也；及道之人，「居」則無如而不自得，善合於其地之風土人情，「心」則博大能包，善如淵之浮載能容，「與」則誠恕博愛，善合于母性之仁慈，「言」則最能實現，善合于不失信義，「正」則政績昭著，善合于治邦之隆，「事」則盡力之所長，善合于正當之能，「動」則舉止洽適，善合于時勢之宜；……此有道者處世之情形也。

「持而盈之不如其已。」（此以這喻事也，已，止也。）功夫把持出盈以至虧，則不如小持，不持或不至盈而虧也。『揣而銳之。不可長保。』（揣音錘，捶擊也。銳，剛銳也。）捶擊作成的剛銳則不能長保其鋒利，自然之剛銳乃能長保也。『金玉滿堂莫之能守。』（金玉指命寶而言。）命寶金玉當虛而藏之，設使盈滿乎宮堂——命門之外，則莫之守矣。『富貴而驕自遺其咎。』（富貴指先天富貴而言。）先天功夫先天智慧富而且貴之人，若自驕自傲，是自遺留其禍咎也。『功遂身退天之道。』（遂，成也。功，道功也。身退指肉身脫退而言）。修道者功夫圓滿，肉身脫退，乃自然之道也。……世事亦然。

「載營魄抱一能無離乎。專氣致柔能嬰兒乎。滌除元覽能無疵乎。」此指精氣神而言也，元覽即元光，指性光神光而言，魄即精，抱一即唯一之意，專氣致柔即氣養神柔之意。（營載精魄抱一不二，能小離其位而持之不盈焉）專氣致柔以養神，能孕靈胎——嬰兒嗎？用水與火洗滌元覽——性光，能無疵瑕無疵嗎？……三者皆能，則追成

按：元覽即元覽，指元光而言；元光即性光也；亦即若氏所謂無欲觀妙之妙相，性光至隱，非依法閉目內觀不能得見，閉目內觀始見之光，故名元覽。

「愛國治民能無知乎。天門開闢能無知乎。明日四達能無知乎。」（爲他本作知。爲稽式即是知，知稽式即是爲；天門，道門也。雌，道也，母也。人之所安也。）真以愛氏爲心不以病氏爲心能無知乎？（真出於愛氏智目生。）大道之門開闢自如，能無守雌安道乎？明日四達能無不知不爲乎？（生之。畜之。生而不有。爲而不恃。長而不宰。）（幸，主也。）生之以盡其性，畜之以養其性，物生不有吾之功，物畜不有吾之爲，物長不有吾之主，皆天然的生畜長宰也。『是謂元德。』生畜長宰盡其性，不有我何，是謂元始之大德，大德即自然無爲之德也。

「三十輻共一轂。當其無。有車之用。埏埴以爲器。當其無。有器之用。鑿戶牖以爲室。當其無。有室之用。故有之，以爲利。無之，以爲用。」（此有與無稽式，利與用稽式之理也。當于「混切取取」之意；轂，車輻也。輻，車輻之輻條也。埏埴，水和土也。埴，陶者之稱。）三十根輻條架成一個車轂，但當以爲無則以有車之用，土和水陶

老聃辨正解

以爲器，也要當以爲無而後有器之用。鑿壁爲窗爲戶以爲室，也要當以爲無而後有室之用。假使執轂之有以用車，執墮之有以用器，執戶墜之有以用室，而「執一不變」，「執着不釋」，則有「無用」之感；故吾人對事物當當（丁浪切）其有雷同事以爲利而生產，又當當其無雷同事以爲用而消耗，而後必有無，利害不釋式不正常之感。

按：三十輻共一轂或是三個十字形的車輻，架成一個車轂如⊕或⊗；又有之爲以利，無之以爲用，卽物造來是消耗的不可執有以用有，執有以用有則得失或有無勞其心，故當當其無而後有物之用；反之，若有之以爲用卽成了當其有以用物，而反有「無物之用」之惑矣。

「五色令人目盲。五音令人耳聾。五味令人口爽。馳騁畋獵令人心發狂。難得之貨令人行妨。是以聖人爲腹不爲目。故去彼取此。」（腹，道腹也。）本色以外之五色令人眼瞎目盲，本音以外之五音令人失聽耳聾，本味以外之五味令人口爽失味，本心以外馳騁之樂令人心狂神顛，本然之貨（自身財寶）以外難得之貨，令人行爲妨碍；是以聖人爲腹爲道，不爲目不爲耳不爲口不爲難得之貨，去彼非道反道，取此本道正道。

「寵辱若驚，貴大患若身。」何爲寵辱若驚？寵辱下，得之若驚。失之若驚。是爲寵

辱若驚。一世人皆以得寵爲上，其實寵爲下，與辱相同，何以寵辱下？其驚得驚

失亂吾人也。一何謂貴大患若身？吾所以有大患者，爲吾有身。及吾無身，吾有何患

？一貴，高也，最也。人之最大憂患在有吾肉身，設吾無此肉身，則水火病疾之痛，

刀槍虫獸之害，貴賤寵辱之驚皆無，何患之有？蓋以心身爲正，而不以肉身爲正，則患

去安來，寵辱偕忘矣。一故貴以身爲天下，若可寄天下。愛以身爲天下，若可託天下。

一（若可者，乃可也。）故貴以身爲天下，爲天下如貴以身，乃可寄之以天下；愛以身爲

天下，爲天下如愛以身，乃可託之以天下。

按：此賤身重身稽式辨正之理也。

「視之不見名曰夷，聽之不聞名曰希。」轉之不得名曰微，此三者不可致詰。故混而

爲一。（此專言性體也，夷、希、微細小之名詞也，詰，究其極也。）小至目視不能窺

見之小如性子（性子說參拙作哲學方面的創造與研究。）之小極，名之曰「夷」；「微至

耳聽不能聞悉之微如性子行動聲之微妙，名之曰「希」；「細至其捉不能獲得之細如性子

之繩，名之曰微；「此二者——更希微，不可致而語其所以然，而此而為一，以代之。」其上不微。其下不昧。繩繩不可名。復歸於無物。是謂無狀之狀。無象之象。是謂恍惚。（繩繩綿綿不絕也。）其在上有开不比其在下有以深，其在下有开不比其在上有暗昧，繩綿不絕，綿綿不斷，而又無可為名，故仍歸于無物，（即性子也），是謂無狀之狀。無狀之狀即真狀也；又謂無象之象，無象之象即真象也。真狀真象，是謂惚恍，惚恍者，其狀惚惚，其象恍恍，若有若無，閃爍不定也。「迎之不見其首。隨之不見其後。執古之道。以御今之有。能知古始。是謂道紀。」（道紀，道之綱紀要領也。古，上也，今，下也。古始即太初。）迎之不見其首，以其無首無尾也；隨之不見其後，以其無後無前也；其恍惚彌足如此，此即古上之所謂道也。執此無首無尾，無前無後，惚恍彌足之道，即真狀之狀，真象之象之性光，以御今下之所謂有形之家，有物之狀，則有狀無狀一者，有象無象二者，上下二者，古今二者，皆極式，皆辨一，能知古始即太初——更，希，微，此一性子之光，即得道之要領綱紀矣。

「古之書為士者。微妙元通。深不可識。夫唯不可識。故強為之容。」（此老氏處世

之能度也。○古之有道者爲士者，靈樞問法深而不可誦其真，惟實有令人不可誦其真
無定形態，故又執強爲之形爲之容，以見其微妙元通之姿。一渙兮若涉川。猶兮若畏
四隣。儼兮若審客。渙兮若冰之釋。敦兮其若樸。○今其若谷。渙兮其若濁。○二豫，
逸也。動不遺衆之意。天。○涉川，履冰於川也。猶，豫也。儼，敬莊也。渙，渙散也。敦
厚也。○噉，嚙也。○混水濕也。○古之有道者爲士者，既微妙圓通，又彌綸之容，處
世豫兮動不遺衆，若涉冰川雖安而慎，猶兮豫而無定，有如畏乎四隣，儼兮莊敬其若賓
○若客，渙兮漫而不拘其若冰之將釋流而未果，敦兮其厚情若樸之簡而且直，○今韓達
其心若谷之虛而能容，渙兮渾渥然若濁而實清。一孰能晦以理之徐明。孰能濁以靜之徐
清。孰能安以動之徐生。一晦由漫生，欲明必理之則晦徐徐而明，濁由動生，欲清必靜
之則濁徐徐而清。安由靜死，欲安必動之則安徐徐而生。○此明晦，清濁，安危稽式辨
正之理也。○保此道者不欲盈。夫唯不盈。故能蔽而新成。○蔽，破也，亦葆蓄也。○
明稽之以晦，晦稽之以明，清稽之以濁，濁稽之以清，動稽之以靜，靜稽之以動，能保
此稽式辨正之道者，即能不盈，不盈則不蔽，故能葆蓄而永若新成。

按：本段原文有依張默生老子章句新釋改者。

「致虛極。守靜篤。萬物并作。吾以觀復。」虛極則實，靜篤則動，萬物成于實而生於動，故致虛極守靜篤，則自身萬物與之并作，萬物之作，來自虛靜，故吾仍觀其復于虛靜，復于虛即致虛極也。復于靜即守靜篤也。（此虛實動靜體作（作用）稽式辨正之理也。）「夫物芸芸。各復歸其根。歸根曰靜。是謂復命。復命曰常。知常曰明。不知常妄作。凶。」（芸芸，多也。根，原位也。常，異常之性也。明，性之光也。）人身萬物，芸芸雖多，但必各自復歸其原始之位，原始即靜篤也，故歸根曰靜；歸根靜矣，是之謂復還其命，命復則謂之曰性，性即異常也，知異常之性而後曰明，明即性之光明也。設若不知異常之性之光之明，而妄作妄為以行復命之功者，最大之凶事也；換言之，有命功而無性功，則有水無火，有動無靜，乃妄作妄為之凶徒也。「知常容。容乃公。公乃王。王乃天。天乃道。道乃久。沒身不殆。」（王，大也。天，神也。殆，危險也。）知性之真常，即知由命而復性，乃無所不包容之大法，故曰知常容；無所不包容而後曰公，公而後曰王，王即大也，大而後配天，天即神化也，神化乃道也，道化乃久常。